

证券代码：600939
转债代码：110064

证券简称：重庆建工
转债简称：建工转债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30

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76 元（含税）。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转增，不送红股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,339,373,304.29 元（币种人民币，下同）。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，2019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1.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76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,814,500,0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37,902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.04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原因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

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中长期股东回报规划的要求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考虑了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等因素，又体现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预案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：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同时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，有利于公司健康、持续、稳定发展的需要，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。公司监事会同意该预案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未来的资金需要、经营模式及发展阶段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